

证券代码：873485

证券简称：中天青鼎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不超过 1300 万元的价格，向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拥有的坐落于岳麓区尖山路 18 号的中电软件园二期项目面积不超过 1730 平方米的房产用于办公。公司与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在长沙市签订了《商品房认购协议》。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购买房产将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办公用，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A1371 室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A137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明辉

实际控制人：武汉光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产业园区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建设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工业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自有厂房租赁；房屋拆除；不动产营销策划；广告国内代理服务；工程咨询；科技企业技术扶持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科技成果鉴定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智能化技术服务；高新技术服务；软件技术转让；智能化技术转让；电子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集成系统建设、维护、运营、租赁；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电子产品、环保新型复合材料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中电软件园二期项目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长沙岳麓区尖山路 18 号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市场价格，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有意向以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的价格向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拥有的坐落于岳麓区尖山路 18 号的中电软件园二期项目面积约 1730 平方米的房产，用途为办公。该房屋的实际购买价格将根据市场化原则结合房屋状况、周边同类房屋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并另行签署正式购买协议。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购买的房产将作为公司今后主要经营办公场所，有利于改善公司办公环境，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形象，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需求。本次购买固定资产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在充分考虑风险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决策，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商品房认购协议》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7日